

惠州市惠阳区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惠州市惠阳区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对惠阳区 光耀城内过度修剪树木技术调查鉴定服务 公开选取需求书

我局因办理行政处罚案件需要，需采购技术调查鉴定服务单位，本次采购的服务是惠阳区光耀城内过度修剪技术调查鉴定服务。具体服务要求如下：

一、服务单位资格要求

1.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
2.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省级及以上林学会核发的《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证书》，资质等级为丙级（含丙级）或以上资质，并已入驻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项目名称：惠阳区光耀城内过度修剪树木技术调查鉴定服务。

2.建设单位：惠州市惠阳区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3.项目地点：惠州市惠阳区

4.项目概况：对惠阳区光耀城内过度修剪树木的破坏损毁情

况进行现状调查。

5.普查服务费用：参照《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专章编制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（林建协〔2024〕54号）和市场情况，结合惠阳区光耀城内过度修剪树木初步统计数量、确认定位、确认胸径大小，服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贰万元整（¥20000）。

三、公开选取范围及工作内容

1.公开选取范围：在广东省中介超市采取直接选取方式选定1家公司提供过度修剪、被砍伐树木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服务。

2.工作内容：服务期间对项目地点进行外业现场踏查，包括惠阳区光耀城内过度修剪树木的破坏损毁情况现状调查。对过度修剪树木胸径、修剪情况等详细记录；对过度修剪树木进行全部或局部拍摄；同时，出具相关技术鉴定报告等服务。

四、公开选取第三方服务单位的要求

1.技术要求：有关主管和行业部门颁发的并适合本地区的现行法律法规、条例、标准、指引等；

2.服务人员要求：负责本项目技术调查鉴定服务的班子必须健全，调查服务人员专业配套合理，能承担本项目的工作；熟悉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及技术规范等；需提供参加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，并对项目的实施过程进行跟踪服务。中选单位须派出项目服务团队2人或以上，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中级或以上职称。现场普查调查人员1人，应具有林业（或园林）工程师职称。

3.工期要求：中选人接到选取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后30日内完成服务。

4.付款方式：双方签订服务合同后 10 天内，支付合同金额的 30%；中标人提交全部服务成果并经选取人确认后，一次性付清剩余 70%的合同金额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1.中选单位必须在收到选取单位提供齐全的必备资料后 3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工作，不得拖延开展工作时间，否则一概视为自动放弃中选资格，核算工作完成后，中选人应将选取人提供的所有资料交还。

2.中选单位收到选取单位通知后，须安排项目委托负责人于 2 个工作日内，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确认书，提交公司对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（原件）及领取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（验原件，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。

3.中选单位在领取中选通知书后，选取单位必须在 3 个工作日内与中选单位签订正式合同，并将合同文本（含电子版）按有关规定报审。

4.本项目的服务不得由无相应资质的分支机构负责。

5.确保服务质量及与选取人沟通联系，中选单位需设置专职主管负责对本项目的服务范围、服务质量进行检查与监督，并与选取人进行日常联系。

6.中选单位需主动接受选取人的指导、检查监督及协调。

7.中选单位所提供的服务人员在服务期间不得调整。如需调整，需经选取人同意。调整后人员的资格、职称（同一专业）不得低于调整前的人员，否则选取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。

8.对本项目有关情况保密，不得与本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，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护资料不外泄。

六、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

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，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材料。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，将直接取消中选人资格并将中选人列入“黑名单”，按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：由于中选单位原因，导致工程滞后，中选单位不能按工期完成审核工作；中选单位无法在2个工作日内按照其他要求第2点的要求提供完整的资料。

惠州市惠阳区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6年3月31日

（联系人：巫钊，联系电话：3836922）